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庭律

電話：3322101#7586

電子信箱：100441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幼字第11400471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、附件2 (376735100E_1140047117_ATTACH1.odt、
376735100E_114004711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4學年度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園長遴選第二階段作業說明」1份，請轉知所屬人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4年5月21日中市教幼字第114004559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遴選作業內容簡述如下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114年5月28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下午4時止，逾時或文件不齊者均不予受理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應以A4直式橫書檢具報名文件，於報名時間截止前親自或委託專人(受託人需持委託書、受託人及委託人國民身分證)送達本局幼兒教育科(地址：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4樓)，信封上應註記「報名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園長遴選」之字樣。

(三)相關遴選訊息請參閱旨揭作業說明。

三、相關審議時間及遴選結果將另行公告於該局網站(網址：
<https://www.tc.edu.tw/>)。

幼兒園 114/05/22 17:48



1140003844

有附件

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執行

裝



訂

線

